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局檔號 Our Ref. : L/M (12/10) to EDB (QA/KS)/ADM/55/1/1 電話 Telephone : 2892 6501

來函檔號 Your Ref. : 傳真 Fax Line : 2573 2805

立法會秘書處
教育事務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梁慶儀女士)

梁女士：

**教育事務委員會會議
幼稚園營辦成本分析資料**

教育事務委員會在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會議席上，討論有關檢討學前教育學券計劃(學券計劃)的事宜。委員要求當局提供幼稚園營辦成本分析的資料，以確定學券面值足夠讓幼稚園持續提供優質教育。現附上有關資料，以供委員參閱。

2. 推行學券計劃前的成本分析主要為檢視幼稚園學費幅度的資料及供推行學券計劃作參考。幼稚園在收生、設施、學費水平和營運模式，以至各開支項目的經費運用方面，差異甚大。在二零零六/零七學年，半日制幼稚園收取的學費為每名學童每年 6,250 元至 105,600 元不等，而半日制非牟利幼稚園收取的學費則為每名學童平均每月 1,379 元。

3. 在二零零七/零八學年，學券計劃的學費資助額為每名學童每年 10,000 元，其後按年逐步增加，在二零零八/零九學年增至 11,000 元，二零零九/一零學年 12,000 元，二零一零/一一學年 14,000

元，二零一一/一二學年 16,000 元。我們釐定資助額時，曾考慮下列因素：

- a. 幼稚園學費幅度。
 - b. 在二零零七/零八至二零一一/一二學年期間，學費資助額每年調高約 10%，預計學券面值應足以彌補幼稚園在該段期間增加的營運成本。
 - c. 在學券計劃下，家長仍承擔部分學費，但經濟上有需要的家庭可為子女申請學費減免，得到額外的學費資助。
4. 在二零一零/一一學年，參加學券計劃的幼稚園半日制班級的核准學費為每名學童每年 10,000 元至 24,000 元不等，全日制班級的核准學費則為每名學童每年 15,840 元至 48,000 元不等。所有參加學券計劃的非牟利幼稚園半日制和全日制班級的加權平均學費，分別為每名學童每年 18,700 元和 30,200 元。薪金和非薪金開支平均分別佔總開支的 70%和 30%。
5. 參加學券計劃的幼稚園亦須在《幼稚園及幼稚園暨幼兒中心概覽》披露各開支範疇經費運用的支出比例，供家長和市民參閱。

教育局局長

(鄧發源



代行)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六日